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備考審閱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恒先生，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吳燕璋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建輝先生、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樂大龍先生。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19 年度
备考审阅报告

索引	页码
备考审阅报告	
备考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合并利润表	3
—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4-97

备考审阅报告

XYZH/2021BJAA40164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股份公司)编制的以京城股份公司、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2020年度、2019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京城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

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京城股份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三、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京城股份公司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京城股份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我们已经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在审阅过程中未受到限制。

四、其他说明

需要说明的是，本备考审阅报告仅供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报资产重组事宜使用，未经本所书面许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冉天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69,619,607.87	110,135,654.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8,322,530.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25,018,280.00	4,334,086.81
应收账款	六、4	239,388,264.75	221,489,326.65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25,780,432.64	9,744,526.93
预付款项	六、6	90,624,002.09	55,714,716.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10,221,593.48	46,924,378.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六、7.1		7,619,884.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327,583,515.08	339,655,441.79
合同资产	六、9		21,661,449.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10	37,663,692.25	55,980,593.51
流动资产合计		1,125,899,388.16	873,962,704.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59,521,106.68	61,184,187.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2		27,917,854.93
固定资产	六、13	609,455,101.73	645,020,810.09
在建工程	六、14	54,395,871.51	25,554,133.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5	182,264,018.09	190,253,666.79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6	134,964,780.59	134,964,780.59
长期待摊费用	六、17	5,214,275.63	7,042,19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1,074,032.71	942,43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889,186.94	1,092,880,060.24
资产总计		2,172,788,575.10	1,966,842,765.14

法定代表人：



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艳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168,000,000.00	290,964,226.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101,623,091.36	7,861,393.81
应付账款	六、21	307,261,295.61	307,875,823.3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29,547,629.86	26,948,391.60
应交税费	六、23	13,116,217.28	7,449,904.14
其他应付款	六、24	133,229,342.75	171,389,496.60
其中：应付利息		424,599.2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六、25	139,588,876.54	72,164,425.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6	15,540,454.46	2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7	8,472,856.14	281,811.60
流动负债合计		916,379,764.00	906,935,473.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8	1,154,907.3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9	10,000,000.00	155,1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六、30	28,206,118.61	26,035,280.87
预计负债	六、31	13,456,319.22	5,002,969.98
递延收益	六、32	6,011,627.67	2,052,01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9,150,000.00	9,85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978,972.80	198,045,270.00
负 债 合 计		984,358,736.80	1,104,980,743.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1,481,314.00	468,481,3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7,612,792.15	771,778,045.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5,424.59	2,754,544.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665,647.68	45,665,64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5,995,599.20	-812,897,86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58,438,730.04	475,781,687.89
少数股东权益		329,991,108.26	386,080,334.19
股东权益合计		1,188,429,838.30	861,862,022.0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72,788,575.10	1,966,842,765.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38,858,193.23	1,299,108,482.29
其中：营业收入	六、33	1,238,858,193.23	1,299,108,482.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15,075,424.90	1,405,710,939.50
其中：营业成本	六、33	1,080,650,427.66	1,162,236,848.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4	12,285,599.23	10,548,053.59
销售费用	六、35	48,437,499.66	64,253,834.49
管理费用	六、36	118,933,365.57	123,460,181.11
研发费用	六、37	36,144,089.71	22,532,097.99
财务费用	六、38	18,624,443.07	22,679,923.43
其中：利息费用		17,022,353.30	23,916,520.92
利息收入		1,382,803.91	594,605.67
加：其他收益	六、39	4,433,374.11	3,171,441.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10,663,895.92	-6,561,52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57,616.47	-11,144,686.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225,789.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2,734,393.45	-12,545,574.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40,765,372.67	-27,196,350.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277,928,300.45	5,882.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980,780.85	-149,502,790.0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1,983,272.46	2,570,969.66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2,147,951.08	2,068,340.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816,102.23	-149,000,161.33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6,863,547.06	4,044,926.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52,555.17	-153,045,087.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44,952,555.17	-153,045,087.47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52,555.17	-153,045,087.4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44,952,555.17	-153,045,087.47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902,265.00	-122,451,433.29
2.少数股东损益		-31,949,709.83	-30,593,654.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2,726.42	863,225.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9,969.09	446,543.9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9,969.09	446,543.9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48	-3,079,969.09	446,543.93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757.33	416,681.9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529,828.75	-152,181,861.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822,295.91	-122,004,889.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92,467.16	-30,176,972.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6

法定代表人：



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艳东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 本次资产重组概况

(一) 资产重组交易各方

1. 本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称为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北人集团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7 月 13 日登记注册成立，并于 1993 年 7 月 16 日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 年）118 号文件批准，转为可在境内及香港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社会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等有关部门批准，本公司于 1993 年和 1994 年分别在香港和上海发行 H 股和 A 股，并分别于 1993 年和 1994 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经 2001 年 5 月 16 日及 2002 年 6 月 11 日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33 号文件核准同意，于 200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03 年 1 月 7 日成功向社会公众股东增发 2,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发后，本公司总股本 42,20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25,000 万股，国内公众股 7,200 万股，境外公众股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权字[2006]25 号“关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北人集团公司以每 10 股配 3.8 股的方式，将原国有法人股 2,736 万股支付给本公司流通 A 股股东，上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3 月 29 日。

北人集团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6 日、2010 年 1 月 7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100 万股，2010 年 12 月 2 日公开出售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8%。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北人集团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 20,162 万股，占总股本的 47.7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无限售条件的国内公众股为 12,038 万股，占总股本的 28.52%；无限售条件的境外公众股 10,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3.70%。

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人集团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机电）于 2012 年 6 月 16 日签署了《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人集团公司之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北人集团公司将所持本公司 20,162 万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京城机电，股份划转后本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京城机电持有 20,162 万股，占总股本的 47.78%，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已于 2012 年 9 月 1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日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份过户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与京城机电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重大资产置换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与京城机电所拥有的气体储运装备业务相关资产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京城机电以现金方式补足。拟置出资产为本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拟置入资产为京城机电持有的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88.50%股权、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剥离环保业务后的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3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40 号），核准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与京城机电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协议》，京城机电将置入资产交割至本公司，本公司将置出资产及相关人员交割至北人集团公司。

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名称由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机电于 2015 年 5 月 6 日、5 月 13 日和 5 月 14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票 2,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京城机电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8,06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0%。

京城机电于 2016 年 8 月 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股份 2,115,052A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50%，本次增持后，京城机电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82,735,0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30%。

京城机电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本公司股份 63,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99%，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85,000,000 股，其中京城机电持有无限售流通股 A 股股票 182,735,052 股，限售股 A 股股票 63,000,000 股，总计持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67%。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9 号楼 901 室，法定代表人王军。经营地点为北京市通州区漷县镇漷县南三街 2 号。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经营范围:普通货运;开发、设计、销售、安装、调试、修理低温储运容器、压缩机(活塞式压缩机、隔膜式压缩机、核级膜压缩机)及配件、机械设备、电气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京城机电。

2.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青岛北洋天青机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天青公司),于2013年11月1日在青岛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2016年1月18日,北洋天青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1,875.4601万元为依据,按1:0.95976449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800.00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1,800.00万元,大于股本部分75.460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年12月7日,北洋天青公司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北洋天青公司注册资本由1,800.00万元增加至1,986.28万元,新增股份186.28万股。其中:李红以现金541.44万元认购90.24万股股份,90.24万元作为注册资本,451.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赵庆以现金481.68万元认购80.28万股股份,80.28万元作为注册资本,401.4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青岛艾特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现金64.56万元认购10.76万股股份,10.76万元作为注册资本,53.8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修军以现金30.00万元认购5.00万股股份,5.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2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北洋天青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986.28万股,注册资本:人民币1,986.28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20814062632;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锦荣路123号5号楼;法定代表人:黄晓峰。

北洋天青公司经营范围: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自动化立体仓库及仓储物流设备、机械电子设备、大型自动化系统与生产线的开发、生产、销售、工程安装;信息技术与网络系统设计、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液体包装机械、水处理设备制造、销售及技术开发;水处理设备及水处理工程的上门安装;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不得经营,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海洋自动化装备、油田自动化装备、激光技术及装备的工程安装;公路、隧道、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建筑智能化及机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安装;智能机电设备、电子信息产品、光电技术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洋天青公司控股股东为李红,实际控制人为李红和黄晓峰。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资产重组方案简介

根据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交易方案,并经京城机电和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拟向李红等 17 名自然人及青岛艾特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洋天青公司 80%的股份,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京城机电。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和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北京明晖天海气瓶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和天海美洲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本公司向北洋天青公司之股东购入 80%股权的资产重组交易之目的而编制。

(3)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系假定附注“一、本次资产重组概况”中所述交易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业已完成,本公司于设立日已持有拟购入股权,由此所形成的业务架构和会计主体于设立日已经存在,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无其他重大改变。

(4)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经审计的 2020 年度、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北洋天青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度、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附注三所述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编制而成。

(5)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基础上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备考报表范围内公司相互之间的交易和往来余额均予以抵消。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本次收购北洋天青公司股权交易尚未实施, 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北洋天青公司, 故参考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评估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各项账面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确定其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2020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报表之商誉, 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本公司持有北洋天青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 80%之间差额确定。同时基于商誉在各期间未发生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商誉与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的商誉金额一致。

(7) 因本备考财务报告所述交易完成时合并成本、识别出的可辨认净资产的范围以及公允价值都可能与编制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不一致, 故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列报的商誉金额与收购交易完成时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对合并成本分解后形成的商誉金额很可能不一致。假设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已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实现购买北洋天青 80%股权, 经各方确认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 24,64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的价格为人民币 15,896.61 万元, 发行价格为 3.42 元/股, 尚需发行股份 46,481,314.00 股, 该部分对价于“股本”及“资本公积”列报; 现金支付的部分 8,743.39 万元, 于“其他应付款”列报。

(8)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 仅编制了本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 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由本次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10) 由于配套融资的具体实施将结合发行定价情况确定, 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因此,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指标未考虑配套融资事项及其影响。

(1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 按照本次资产重组确定的具体范围予以确定。控制是指能够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本备考报表系为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目的而编制, 仅作为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报文件之用, 因此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除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和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外，本公司及其他下属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以单项工具和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如下: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商业承兑票据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持有到期）	未发生信用减值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以单项工具和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如下：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账龄组合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13.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信用级别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会计处理方法参照上述 10.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单项工具层面	
单项资产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股利、应收利息	未发生信用减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账龄组合	组合为基础计量违约损失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12.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7.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履行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2. 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1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0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21.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气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	2.375
机器设备	10	5-10	9-9.5
电气设备	5-10	5-10	9-19
运输设备	5	5-10	18-19
办公设备和其他	5	5-10	18-19

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一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5.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6.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指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周转瓶和财产保险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9.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按照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0. 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或本集团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2.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钢制无缝瓶、低温瓶、低温储运装备销售收入、材料销售收入、定制化系统集成与机器人及配套业务等。

本集团根据日常经营活动中出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的应收款的公允价值计量收入。收入以扣除折扣以及抵消与本集团公司间内部销售后来列示。当收入能被可靠计量或未来经济收益可能流入本集团或如下所述本集团的各项活动满足特定标准时，应当确认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4.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1) 在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7.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38.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应用简化处理的方式，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及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在应收款项初始确认时考虑坏账的可能性,通过比较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该工具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宏观经济信息、信用政策等。如果比较所有使用的假设及估计发生变化,该变化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的损失准备。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7) 产品质量保证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质保期的产品质量保证责任进行预计,预计计提比例是管理层基于销售合同中对质量保证责任的承担年限和历史经验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售后服务费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3%、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70%-80%和房产租赁收入	1.2%和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香港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
美国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1%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15%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25%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25%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5%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5%
BTIC AMERICA CORPORATION (天海美洲公司)	21%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6.50%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9110069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洋天青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83710117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按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31,101.58	125,789.11
银行存款	315,956,104.76	101,038,989.66
其他货币资金	53,532,401.53	8,970,875.91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69,619,607.87	110,135,654.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191,043.47	45,029,613.30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借款保证金	853,000.00	2,553,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610,962.59	4,348,807.11
保函保证金	2,909.44	2,069,068.80
诉讼冻结	4,065,529.50	0.00
合计	53,532,401.53	8,970,875.9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8,322,530.58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0.00	8,322,530.58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5,018,280.00	0.00	25,018,280.00	3,520,000.00	0.00	3,5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854,700.00	40,613.19	814,086.81
合计	25,018,280.00	0.00	25,018,280.00	4,374,700.00	40,613.19	4,334,086.81

(2)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18,28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按照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018,280.00	100.00	0.00	0.00	25,018,28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	0.00
其中: 账龄组合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5,018,280.00	100.00	0.00	—	25,018,280.00

(续表)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20,000.00	80.46	0.00	0.00	3,5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4,700.00	19.54	40,613.19	—	814,086.81
其中: 账龄组合	854,700.00	19.54	40,613.19	4.75	814,086.81
合计	4,374,700.00	100.00	40,613.19	—	4,334,086.81

(4) 按照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0,613.19	0.00	40,613.19	0.00	0.00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900,348.56	12.46	37,900,348.5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386,322.74	87.54	26,998,057.99	—	239,388,264.75
其中: 账龄组合	266,386,322.74	87.54	26,998,057.99	10.13	239,388,264.75
合计	304,286,671.30	100.00	64,898,406.55	—	239,388,264.75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323,820.42	10.70	30,323,820.42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3,096,932.99	89.30	31,607,606.34	—	221,489,326.65
其中：账龄组合	253,096,932.99	89.30	31,607,606.34	12.49	221,489,326.65
合计	283,420,753.41	100.00	61,931,426.76	—	221,489,326.65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四川恒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38,181.00	4,238,181.00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天津西环成冠商贸有限公司	5,075,527.29	5,075,527.29	100.00		
徐州市中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658,177.77	1,658,177.77	100.00		
徐州新天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44,415.49	1,444,415.49	100.00		
包头市瑞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395,213.90	2,395,213.90	100.00		
包头华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	1,929,000.00	1,929,000.00	100.00		
包头市鑫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3,425.00	303,425.00	100.00		
贵阳盛青贸易有限公司	613,598.66	613,598.66	100.00		
新疆中正琛邦气体有限公司	961,666.50	961,666.50	100.00		
新疆金冠汽车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393,620.00	393,620.00	100.00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19,625.00	2,619,625.00	100.00		
吕梁市东森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2,720,000.00	2,720,000.00	100.00		
兴县金百丰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1,770,000.00	1,770,000.00	100.00		
涿鹿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312,000.00	312,000.00	100.00		
赤城县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河津市鑫超越燃气有限公司	289,000.00	289,000.00	100.00		
张家口下花园金鸿燃气有限公司	814,000.00	814,000.00	100.00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452,641.17	4,452,641.17	100.00		
兰州荣美工贸有限公司	469,941.00	469,941.00	100.00		
中化华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4,282.00	144,282.00	100.00		
张家口金鸿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440,000.00	440,000.00	10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琦高工贸有限公司	4,098,933.78	4,098,933.78	100.00	
上海申龙客车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云南力帆骏马车辆有限公司	257,100.00	257,100.00	100.00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合计	37,900,348.56	37,900,348.56	—	

(续表)

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恒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38,181.00	4,238,181.00	100.00	
天津西环成冠商贸有限公司	5,075,527.29	5,075,527.29	100.00	
徐州市中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658,177.77	1,658,177.77	100.00	
徐州新天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444,415.49	1,444,415.49	100.00	
陕汽榆林东方新能源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1,824,775.00	1,824,775.00	100.00	
石家庄市北方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685,864.81	685,864.81	100.00	交易对象信用评级下降，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包头市瑞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395,213.90	2,395,213.90	100.00	
包头华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安分公司	1,929,000.00	1,929,000.00	100.00	
包头市鑫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23,425.00	423,425.00	100.00	
贵阳盛青贸易有限公司	613,598.66	613,598.66	100.00	
新疆中正琛邦气体有限公司	961,666.50	961,666.50	100.00	
新疆金冠汽车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1,202,850.00	1,202,850.00	100.00	
吉林省经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	610,000.00	100.00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71,125.00	2,771,125.00	100.00	
吕梁市东森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2,720,000.00	2,720,000.00	100.00	
兴县金百丰燃气科技有限公司	1,770,000.00	1,770,000.00	100.00	
合计	30,323,820.42	30,323,820.42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4,693,647.63	3,617,490.68	1.61
1-2年	16,981,434.83	3,041,940.59	17.91
2-3年	3,884,664.73	1,178,190.36	30.33
3-4年	2,732,631.19	1,614,165.25	59.07
4-5年	3,214,044.89	2,666,371.64	82.96
5年以上	14,879,899.47	14,879,899.47	100.00
合计	266,386,322.74	26,998,057.99	—

(续表)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6,871,547.88	3,330,936.58	1.61
1-2年	9,041,326.93	1,619,735.46	17.91
2-3年	4,585,511.88	1,390,598.00	30.33
3-4年	16,376,620.93	9,674,410.63	59.07
4-5年	3,698,106.80	3,068,107.10	82.96
5年以上	12,523,818.57	12,523,818.57	100.00
合计	253,096,932.99	31,607,606.34	—

(2) 2020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影响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61,931,426.76	7,196,968.69	-7,119.09	4,201,369.81	21,500.00	64,898,406.55

(3) 2020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或转回原因
包头市鑫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汇款	收到回款
陕汽榆林东方新能源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1,824,775.00	汇款	收到回款
石家庄市北方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685,864.81	汇款	收到回款
临汾市金百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1,500.00	汇款	收到回款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务人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收回或转回原因
新疆金冠汽车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809,230.00	冲销	合同变更
吉林省经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	冲销及抵账	合同变更及抵账
合计	4,201,369.81	—	—

(4) 2020 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5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梵高科(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货款	21,500.00	无法收回	子公司董事会审议	否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31,607,606.34	30,323,820.42	61,931,426.76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0.00	-4,602,429.26	11,799,397.95	7,196,968.69
本期转回	0.00	0.00	4,201,369.81	4,201,369.81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21,500.00	21,500.00
其他变动	0.00	-7,119.09	0.00	-7,119.0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26,998,057.99	37,900,348.56	64,898,406.55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WESTPORT POWER Inc.-Italy	31,946,105.14	1 年以内	10.50	514,332.29
准时达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859,293.20	1 年以内	6.20	303,634.62
上海舜华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6,313,410.68	1 年以内	5.36	262,645.91
湖北巨西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4,945,966.77	2 年以内	4.91	324,310.50
青岛胶南海尔洗衣机有限公司	8,709,159.65	1 至 2 年	2.86	1,560,228.37
合计	90,773,935.44	—	29.83	2,965,151.69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25,780,432.64	9,744,526.93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5,941,360.91	94.83	53,265,451.54	95.61
1—2 年	3,652,083.05	4.03	1,659,141.22	2.98
2—3 年	777,108.53	0.86	436,828.23	0.78
3 年以上	253,449.60	0.28	353,295.12	0.63
合计	90,624,002.09	100.00	55,714,716.11	100.00

(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天津润德中天钢管有限公司	7,516,250.76	1 年以内	8.29
安徽鲲鹏装备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7,076,000.00	1 年以内	7.81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7,065,431.34	1 年以内	7.80
安徽省科昌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532,000.00	1 年以内	3.90
世昉伟德(无锡)机械制造有限 公司	3,445,176.00	1 年以内	3.80
合计	28,634,858.10	—	31.6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7,619,884.14
其他应收款	10,221,593.48	39,304,494.23
合计	10,221,593.48	46,924,378.37

7.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永安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0.00	7,619,884.14

7.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00.00	0.32	38,1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75,925.37	99.68	1,654,331.89	—	10,221,593.48
其中：账龄组合	11,875,925.37	99.68	1,654,331.89	13.93	10,221,593.48
合计	11,914,025.37	100.00	1,692,431.89	—	10,221,593.48

(续表)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43,318.36	100.00	1,938,824.13	—	39,304,494.23
其中：账龄组合	41,243,318.36	100.00	1,938,824.13	4.70	39,304,494.23
合计	41,243,318.36	100.00	1,938,824.13	—	39,304,494.23

(2) 按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崔兆怀	22,400.00	2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钢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汤德启	3,000.00	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刘克佳	2,700.00	2,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100.00	38,100.00	—	—

(3) 按账龄组合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309,449.22	69,085.88	0.84
1-2年	1,682,793.86	50,380.68	2.99
2-3年	278,673.34	16,805.29	6.03
3-4年	89,300.00	9,500.06	10.64
4-5年	10,723.46	3,574.49	33.33
5年以上	1,504,985.49	1,504,985.49	100.00
合计	11,875,925.37	1,654,331.89	—

(续表)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8,840,249.28	326,368.52	0.84
1-2年	582,923.48	16,601.40	2.85
2-3年	200,828.62	12,110.89	6.03
3-4年	10,723.46	1,140.80	10.64
4-5年	38,986.50	12,995.50	33.33
5年以上	1,569,607.02	1,569,607.02	100.00
合计	41,243,318.36	1,938,824.13	—

(4) 2020 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影响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38,824.13	-246,392.24	0.00	0.00	0.00	1,692,431.89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备用金	2,234,844.59	1,909,371.62
押金、保证金等	4,343,432.19	4,999,733.82
5 年以上预付账款	1,430,965.15	1,304,663.42
往来款	3,904,783.44	33,029,549.50
合计	11,914,025.37	41,243,318.36

(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1,938,824.13	0.00	1,938,824.13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0.00	-284,492.24	38,100.00	-246,392.24
本期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0.00	0.00	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1,654,331.89	38,100.00	1,692,431.89

(7)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57,570.47	1 年以内	29.02	29,043.59
刘博	投标保证金	400,780.00	2 年以内	3.36	3,799.52
包钢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5 年以上预付款	400,648.84	5 年以上	3.36	400,648.84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360,000.00	1 年以内	3.02	3,015.8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 年以上预付款	350,000.00	5 年以上	2.94	350,000.00
合计	—	4,968,999.31	—	41.70	786,507.75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960,228.9	21,242,207.91	88,718,020.99
在产品	180,838,242.24	36,338,595.65	144,499,646.59
库存商品	98,198,878.20	7,583,602.95	90,615,275.25
发出商品	3,776,790.28	26,218.03	3,750,572.25
合计	392,774,139.62	65,190,624.54	327,583,515.08

(续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766,198.15	19,864,801.16	99,901,396.99
在产品	164,960,509.70	21,816,261.62	143,144,248.08
库存商品	102,164,155.98	8,329,211.50	93,834,944.48
发出商品	2,790,887.91	16,035.67	2,774,852.24
合计	389,681,751.74	50,026,309.95	339,655,441.7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销	转回	
原材料	19,864,801.16	10,443,433.93	0.00	9,066,027.18	0.00	21,242,207.91
在产品	21,816,261.62	18,432,974.55	0.00	3,910,640.52	0.00	36,338,595.65
库存商品	8,329,211.50	5,528,024.82	0.00	6,273,633.37	0.00	7,583,602.95
发出商品	16,035.67	26,218.03	0.00	16,035.67	0.00	26,218.03
合计	50,026,309.95	34,430,651.33	0.00	19,266,336.74	0.00	65,190,624.54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金	0.00	0.00	0.00

(续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金	21,844,947.03	183,497.56	21,661,449.47

(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金	-21,661,449.47	与投资性房地产一同处置

注: 2020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海)将持有的五方桥房地产转让给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公司), 房地产转让的同时, 北京天海、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城海通)及资产管理公司三方签署《租赁合同主体变更协议》, 将原《租赁合同》项下的北京天海所有权利和义务概括转让予资产管理公司。北京天海所有享有的《租赁合同》项下所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即时终止, 详见本附注“六、12 投资性房地产”相关内容。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183,497.56	0.00	183,497.56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 转入第三阶段	0.00	0.00	0.00	0.00
— 转回第二阶段	0.00	0.00	0.00	0.00
— 转回第一阶段	0.00	0.00	0.00	0.00
本期计提	0.00	225,598.91	0.00	225,598.91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	0.00	-409,096.47	0.00	-409,096.47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0.00	0.00

(4) 2020 年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	2020年12月31日	原因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金	183,497.56	225,598.91	0.00	0.00	-409,096.47	0.00	账龄组合计提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留抵增值税	33,344,593.2	25,954,401.31
未抵扣增值税	495,597.22	28,093,815.20
非公开发行股份费用	0.00	1,491,320.85
预缴企业所得税	670,081.20	441,056.15
待摊费用	604,351.70	0.00
预缴其他税金	2,549,068.93	0.00
合计	37,663,692.25	55,980,593.51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合营企业投资	13,562,770.30	-13,562,770.30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47,621,416.92	13,100,259.98	1,200,570.22	59,521,106.68
小计	61,184,187.22	-462,510.32	1,200,570.22	59,521,106.68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1,184,187.22	-462,510.32	1,200,570.22	59,521,106.68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明细

被投资单位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562,770.30	0.00	0.00	-13,562,77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28,305,433.48	0.00	0.00	3,392,719.23	0.00	0.00	0.00	0.00	0.00	31,698,152.71	0.00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315,983.44	0.00	0.00	-487,565.40	11,850.59	183,255.56	1,200,570.22	0.00	0.00	17,822,953.97	0.00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0	0.00
合计	61,184,187.22	10,000,000.00	0.00	-10,657,616.47	11,850.59	183,255.56	1,200,570.22	0.00	0.00	59,521,106.68	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2.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5,425,484.59	9,008,627.00	74,434,111.59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65,425,484.59	9,008,627.00	74,434,111.59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4,519,346.52	1,996,910.14	46,516,25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625.13	60,057.81	268,682.94
(1) 计提或摊销	208,625.13	60,057.81	268,68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4,727,971.65	2,056,967.95	46,784,939.6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0.00
三、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906,138.07	7,011,716.86	27,917,854.93

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五方桥房地产处置,并授权北京天海董事会办理转让事宜的议案》。2020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天盈北路 9 号面积为 87,541.76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和建筑面积为 45,143.62 平方米的房屋建筑物,转让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京城机电的全资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

转让价格参考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出具的《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五方桥厂区房地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50665 号)确定的评估结果 41,019.50 万元(含增值税),该评估结果已经京城机电备案。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天海与资产管理公司办理了房地产交割手续,并就本次转让的房地产办理完毕不动产转移登记,资产管理公司已领取了相关部门颁发的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京(2020)朝不动产权第 0092752 号)。按照北京天海与资产管理公司签署的《实物资产交易合同》，资产管理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全部转让价款 41,019.50 万元。

13. 固定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09,455,101.73	645,020,810.09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609,455,101.73	645,020,810.09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气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77,525,956.92	610,637,603.10	21,990,763.10	9,280,862.59	4,692,606.75	1,124,127,792.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9,738.69	21,920,197.00	2,852,186.55	711,963.56	221,238.94	26,935,324.74
(1) 购置	1,229,738.69	16,075,517.71	2,852,186.55	711,963.56	221,238.94	21,090,645.45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5,844,679.29	0.00	0	0.00	5,844,679.29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0,105,730.52	3,967,916.75	397,863.95	85,082.91	14,556,594.13
(1) 处置或报废	0.00	10,105,730.52	3,967,916.75	397,863.95	85,082.91	14,556,594.13
(2) 汇率影响	0.00	0.00	0.00	0	0.00	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78,755,695.61	622,452,069.58	20,875,032.90	9,594,962.20	4,828,762.78	1,136,506,523.07
二、累计折旧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8,891,222.12	352,141,033.13	16,040,666.60	6,651,169.58	2,817,657.97	466,541,74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64,183.67	38,616,364.24	1,070,345.77	858,860.03	71,609.89	51,781,363.60
(1) 计提	11,164,183.67	38,616,364.24	1,070,345.77	858,860.03	71,609.89	51,781,363.6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5,647,484.63	3,755,462.98	358,077.33	76,574.67	9,837,599.61
(1) 处置或报废	0.00	5,647,484.63	3,755,462.98	358,077.33	76,574.67	9,837,599.61
(2) 汇率影响	0.00	0.00	0.00	0	0.00	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0,055,405.79	385,109,912.74	13,355,549.39	7,151,952.28	2,812,693.19	508,485,513.39
三、减值准备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气设备	合计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00	12,444,450.27	0.00	0	120,782.70	12,565,23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5,628,903.79	194,073.82	286,144.82	0.00	6,109,122.43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07,812.41	0.00	0	635.04	108,447.45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00	17,965,541.65	194,073.82	286,144.82	120,147.66	18,565,907.95
四、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78,700,289.82	219,376,615.19	7,325,409.69	2,156,865.10	1,895,921.93	609,455,101.73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8,634,734.80	246,052,119.70	5,950,096.50	2,629,693.01	1,754,166.08	645,020,810.09

(2) 本集团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资产基础法分别对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北京天海等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管理层对部分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气设备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6,109,122.43 元。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4. 在建工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54,395,871.51	25,554,133.59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房屋及在安装设备	18,057,581.62	0.00	18,057,581.62
四型瓶	36,338,289.89	0.00	36,338,289.89
合计	54,395,871.51	0.00	54,395,871.51

(续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房屋及在安装设备	7,145,528.55	0.00	7,145,528.55
四型瓶	18,408,605.04	0.00	18,408,605.04
合计	25,554,133.59	0.00	25,554,133.5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天津天海气瓶生产线	2,459,823.66	6,724,623.60	4,842,520.00	0.00	4,341,927.26
四型瓶	18,408,605.04	18,088,456.30	0.00	0.00	36,497,061.34
合计	20,868,428.70	24,813,079.90	4,842,520.00	0.00	40,838,988.60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天海气瓶生产线	75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自筹
四型瓶	5,200.00	74.38	80.00	0.00	0.00	0.00	自筹
合计	5,950.00	—	—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5.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45,164,762.08	39,207,050.00	96,000.00	3,612,437.32	42,900,000.00	230,980,24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45,164,762.08	39,207,050.00	96,000.00	3,612,437.32	42,900,000.00	230,980,249.40
二、累计摊销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1,601,272.21	14,457,050.00	48,800.61	2,669,459.79	1,950,000.00	40,726,58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5,423.04	2,750,000.00	9,600.12	244,625.54	1,950,000.00	7,989,648.70
(1) 计提	3,035,423.04	2,750,000.00	9,600.12	244,625.54	1,950,000.00	7,989,64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636,695.25	17,207,050.00	58,400.73	2,914,085.33	3,900,000.00	48,716,231.31
三、减值准备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0,528,066.83	22,000,000.00	37,599.27	698,351.99	39,000,000.00	182,264,018.09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23,563,489.87	24,750,000.00	47,199.39	942,977.53	40,950,000.00	190,253,666.79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天海美洲公司	6,562,344.06	0.00	0.00	6,562,344.06
北洋天青公司	134,964,780.59	0.00	0.00	134,964,780.59
合计	141,527,124.65	0.00	0.00	141,527,124.6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天海美洲公司	6,562,344.06	0.00	0.00	6,562,344.06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周转瓶摊销	6,992,009.80	2,611,459.13	4,407,681.31	5,195,787.62
配变电工程 安装费摊销	50,181.57	0.00	31,693.56	18,488.01
合计	7,042,191.37	2,611,459.13	4,439,374.87	5,214,275.63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65,100.90	692,981.03	1,969,147.15	394,398.88
折旧年限差异	201,370.86	42,287.88	890,395.67	186,983.09
预计负债	2,258,425.38	338,763.80	1,096,637.23	164,495.58
未开票成本	0.00	0.00	1,310,387.43	196,558.11
合计	6,424,897.14	1,074,032.71	5,266,567.48	942,435.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评估增值	61,000,000.00	9,150,000.00	65,700,000.00	9,855,00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461,058,629.79	659,700,616.02
资产减值准备	152,944,402.18	131,279,101.47
合计	614,003,031.97	790,979,717.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9 年度	0.00	0.00	—
2020 年度	0.00	50,391,998.76	—
2021 年度	43,682,610.69	44,798,112.53	—
2022 年度	34,552,762.03	34,552,762.03	—
2023 年度	103,803,901.25	103,803,901.25	—
2024 年度	86,839,209.81	86,839,209.81	—
2025 年度	54,558,464.31	65,618,137.50	—
2026 年度	0.00	55,652,043.06	—
2027 年度	0.00	0.00	—
2028 年度	62,318,223.05	142,740,992.43	—
2029 年度	75,303,458.65	75,303,458.65	—
合计	461,058,629.79	659,700,616.02	—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0.00	78,319,200.81
保证借款	168,000,000.00	212,645,026.00
合计	168,000,000.00	290,964,226.81

1) 2020 年 4 月 20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04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借款利率为 5.307%。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1,000.00 万元。

2) 2020 年 4 月 28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04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 4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 5.307%。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3,000.00 万元。

3) 2020 年 6 月 18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05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借款利率为 5.22%。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2,000.00 万元。

4) 2020 年 8 月 10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05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借款利率为 5.22%。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银行已放借款 2,000.00 万元。

5) 2020 年 9 月 15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072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借款利率为 5.22%。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3,000.00 万元。

6) 2020 年 9 月 24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108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8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25 日至 2021 年 9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5.22%。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2,800.00 万元。

7) 2020 年 10 月 10 日,北京天海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光华支行签订编号为 YYB121012020008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20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借款利率为 5.22%。由京城机电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年末银行已放借款 3,000.00 万元。

(2)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24% (上期末: 5.38%)。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623,091.36	7,861,393.81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307,261,295.61	307,875,823.38
其中: 1 年以上	60,988,607.38	33,411,355.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高碑店市海宏工业有限公司	5,178,581.10	尚未结算
天津乐倍尔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899,529.00	尚未结算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2,590,165.89	尚未结算
天津市东丽区盛中原起重机械经营部	2,259,903.16	尚未结算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191,924.29	尚未结算
天津威尔华空气压缩机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77,092.80	尚未结算
北京凯天诚信科技有限公司	1,483,902.58	尚未结算
上海百图低温阀门有限公司	1,424,632.79	尚未结算
南皮县泰鑫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345,673.25	尚未结算
天津福阳木制品有限公司	1,343,088.01	尚未结算
天津市压缩机配件有限公司	1,339,769.84	尚未结算
中泰捷诚(天津)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310,959.93	尚未结算
天津名天扬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1,277,150.00	尚未结算
北京顺祥泡沫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273,201.58	尚未结算
天津韦世工程机械商贸有限公司	1,259,904.99	尚未结算
江苏大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2,549.92	尚未结算
合计	31,478,029.13	—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3,151,145.81	209,221,673.7	206,486,555.63	25,886,263.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3,516.45	1,890,532.33	2,331,201.96	682,846.82
辞退福利	0.00	10,369,280.64	10,369,280.64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2,673,729.34	1,279,573.12	974,783.30	2,978,519.16
合计	26,948,391.60	222,761,059.79	220,161,821.53	29,547,629.86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81,358.80	175,831,109.31	172,230,915.67	18,981,552.44
职工福利费	0.00	5,497,673.03	5,497,673.03	0.00
社会保险费	878,843.05	12,549,010.86	12,841,768.41	586,085.5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88,131.57	12,139,128.37	12,404,173.09	523,086.85
工伤保险费	43,212.10	133,416.91	159,649.08	16,979.93
生育保险费	47,499.38	276,465.58	277,946.24	46,018.72
住房公积金	134,866.94	11,061,415.60	11,070,427.60	125,854.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72,137.02	4,179,464.90	3,873,570.92	5,378,031.00
住房补贴	1,683,940.00	103,000.00	972,200.00	814,740.00
合计	23,151,145.81	209,221,673.70	206,486,555.63	25,886,263.8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13,190.44	1,806,842.28	2,225,362.68	594,670.04
失业保险费	110,326.01	83,690.05	105,839.28	88,176.78
合计	1,123,516.45	1,890,532.33	2,331,201.96	682,846.82

23. 应交税费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964,808.81	5,106,817.89
企业所得税	4,367,818.70	865,673.83
个人所得税	756,629.32	693,099.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4,253.15	268,890.49
教育费附加	272,013.15	139,164.67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507.70	57,801.99
印花税	162,463.31	300,507.94
环境保护税	41,536.33	16,220.60
水利建设基金	14,186.81	1,727.24
合计	13,116,217.28	7,449,904.14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424,599.25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32,804,743.50	171,389,496.60
合计	133,229,342.75	171,389,496.60

24.1 应付利息

(1) 应付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424,599.25	0.00

(2) 年末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4.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借款	0.00	50,651,159.70
代垫款项等	32,366,050.79	26,224,367.34
关联方往来款	1,704,203.53	6,412,710.47
租赁费	840,000.00	667,359.09
应付股权收购款	87,433,900.00	87,433,900.00
少数股东减资款	10,460,589.18	0.00
合计	132,804,743.50	171,389,496.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1,704,203.53	尚未结算
北京市顺义区木林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912,380.96	尚未结算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2,616,584.49	—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39,588,876.54	72,164,425.12
其中: 1 年以上	17,268,751.29	18,410,613.50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发生的重大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青岛澳柯玛智慧冷链有限公司	34,093,677.98	预收项目款
Haier Appliances (India) Pvt. Ltd	20,246,721.54	预收项目款
HAIER TECH S.R.L.	13,088,263.78	预收项目款
青岛聚众力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9,292,035.36	预收项目款
国鸿液化气机械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5,611,200.00	合同履行完毕
合计	71,109,498.66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WESTPORT POWER INC.	5,313,292.95	合同未履行完毕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831,034.34	合同未履行完毕
EUROTECH CYLINDERS PVT.LTD	950,340.07	合同未履行完毕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867,256.64	合同未履行完毕
Gas Pantai Timur Sdn.Bhd	737,625.51	合同未履行完毕
张家港富瑞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596,000.00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10,295,549.51	—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0.00	11,000,000.00	注 1
一年内到期的专项应付款	0.00	11,000,000.00	
其中: 撬装式液化天然气(LNG)加气站产品	0.00	5,000,000.00	注 2
自增压型机动车用液化天然气焊接绝热气瓶产品	0.00	2,000,000.00	注 3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HPDI-T6 型机动车用液化天然气低温贮罐产品	0.00	4,000,000.00	注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540,454.46	0.00	注 5
合计	15,540,454.46	22,000,000.00	

注 1: 2017 年 12 月 7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行签订合同编号冀-04-2017-077 贷款协议, 借款金额为 1,800.00 万元, 借款期限 36 个月, 从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7 日止, 借款利率为 5.70%。本公司以评估价值为 3,955.63 万元的房产和土地进行抵押, 不动产权编号冀(2017)宽城满族自治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0 号, 抵押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年末已归还。

注 2: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与京城机电于 2012 年 12 月 25 日签订了“京城控股战略产品与技术研发项目资金支持合同”, 京城机电对本公司的撬装式液化天然气(LNG)加气站产品开发给予资金支持 500 万元。本公司将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开始的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京城机电返还资金, 年末已归还。

注 3: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与京城机电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了“京城控股战略产品与技术研发项目资金支持合同”, 京城机电对本公司的自增压型机动车用液化天然气焊接绝热气瓶产品开发给予资金支持 200 万元。本公司将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开始的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京城机电返还资金, 年末已归还。

注 4: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与京城机电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了“京城控股战略产品与技术研发项目资金支持合同”, 对本公司的 HPDI-T6 型机动车用液化天然气低温贮罐产品开发给予资金支持 400 万元。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将年末尚未归还, 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开始的 10 个工作日内和 2015 年 12 月 1 日开始的十个工作日内, 分两期向京城机电返还资金, 分别返还 120 万元和 280 万元, 年末已归还。

注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对京城海通承诺认缴的股权出资款。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472,856.14	281,811.60

2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54,907.30	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2020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与 South western National Bank 签订合同编号 6432127105/7410400 贷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17.7 万美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此借款是美国政府支持的薪资保护计划贷款。

本集团长期借款利率为 1.00%。

(2) 长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至二年	1,154,907.30	0.00
二至五年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1,154,907.30	0.00

29.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39,200,000.00
专项应付款	0.00	115,9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55,100,000.00

29.1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认缴出资款	10,000,000.00	39,200,000.00

注 1：年初认缴出资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对京城海通承诺认缴的股权出资，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京城海通是由北京天海和北京能通租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共同设立，主要从事园林式高端科技创新、文化创意及商务办公为主要功能的综合性聚集产业园区的运营管理。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北京天海以货币形式认缴 3,920 万元，持股 49%，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 日前。京城海通股东合作协议第 5.5 条约定：“公司成立初期及运营阶段如出现亏损，由各方按照各自股权比例予以承担”、“公司盈利，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北京天海按承诺认缴出资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应付款。

注 2：北清智创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 10%，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至二年	10,000,000.00	39,200,000.00
二至五年	0.00	0.00
五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10,000,000.00	39,200,000.00

29.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天海车用吕内胆全缠绕复合气瓶项目	3,900,000.00	0.00	3,900,000.00	0.00	注 1
天然气储运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	0.00	注 2
20000 只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一期项目	12,000,000.00	0.00	12,000,000.00	0.00	注 3
合计	115,900,000.00	0.00	115,900,000.00	0.00	

注 1：北京天海与京城机电于 2009 年签订了“京城控股战略产品与技术研发项目资金支持合同”，对北京天海的天海车用铝内胆全缠绕复合气瓶项目给予资金支持 1,000 万元。本年末已归还。

注 2：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3 年 6 月 4 日向京城机电下发了《关于拨付 201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京国资[2013]96 号），通知安排 1 亿元用于天然气储运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北京天海于 2013 年 8 月收到上述资金，本年末已归还。

注 3：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8 月 16 日向京城机电下发了《关于拨付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的通知》（京国资[2019]1691 号），通知安排 1,200 万元用于 20,000 只塑料内胆纤维全缠绕复合气瓶智能化数控生产线建设一期项目。北京天海于 2019 年 9 月收到上述资金，本年末已归还。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8,206,118.61	26,035,280.8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28,709,010.21	27,685,71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450,410.86	2,205,050.88
1. 当期服务成本	2,699,218.38	841,441.03
2. 过去服务成本	0.00	0.00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0.00	0.00
4. 利息净额	751,192.48	1,363,609.8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0.00	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0.00	0.00
其他变动	-974,783.30	-1,181,759.44
1. 结算时消除的负债	0.00	0.00
2. 已支付的福利	-974,783.30	-1,181,759.44
期末余额	31,184,637.77	28,709,010.21
减: 将于 1 年内到期的福利	2,978,519.16	2,673,729.34
扣除 1 年内到期后的期末余额	28,206,118.61	26,035,280.87

(3)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期初余额	28,709,010.21	27,685,71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450,410.86	2,205,050.8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0.00	0.00
其他变动	-974,783.30	-1,181,759.44
期末余额	31,184,637.77	28,709,010.21

(4)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按照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规定,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

31. 预计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3,456,319.22	5,002,969.98	质量保证金

32.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52,019.15	5,000,000.00	1,040,391.48	6,011,627.67	注 1 至注 4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70MPa 氢气瓶开发项目	392,035.39	0.00	0.00	36,578.17	0.00	355,457.22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项目	1,659,983.76	0.00	0.00	1,003,813.31	0.00	656,170.45	与资产相关
固定式液氢储罐开发项目	0.00	2,00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车载 1000L 液氢气瓶的设计研发	0.00	3,00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52,019.15	5,000,000.00	0.00	1,040,391.48	0.00	6,011,627.67	—

注 1: 70MPa 氢气瓶开发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对燃料电池轿车用 70MPa 氢气瓶开发及认证。

注 2: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项目来源承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的通知》。

注 3: 固定式液氢储罐开发项目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车用 1000L 液氢储氢系统、固定式液氢储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发经费。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4: 车载 1000L 液氢气瓶的设计研发来源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下发《车用 1000L 液氢储氢系统、固定式液氢储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发经费。

3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7,966,273.32	1,040,709,988.09	1,238,829,091.50	1,121,533,676.64
其他业务	50,891,919.91	39,940,439.57	60,279,390.79	40,703,172.25
合计	1,238,858,193.23	1,080,650,427.66	1,299,108,482.29	1,162,236,848.8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商品类型分类				
其中: 钢质无缝气瓶	412,737,847.38	364,985,012.20	457,238,392.59	413,891,657.59
缠绕瓶	108,462,417.04	108,897,705.63	133,322,479.64	138,375,757.11
低温瓶	163,985,458.23	141,095,200.99	206,528,273.89	175,711,235.05
低温储运装备	154,719,109.40	147,664,389.36	195,652,784.90	188,122,208.88
智能生产线	150,561,691.72	95,757,011.39	103,261,380.10	71,869,529.43
其他	197,499,749.55	182,310,668.52	142,825,780.38	133,563,288.5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761,299,967.39	654,498,161.97	756,340,850.22	677,075,749.45
国外	426,666,305.93	386,211,826.12	482,488,241.28	444,457,927.19
合计	1,187,966,273.32	1,040,709,988.09	1,238,829,091.50	1,121,533,676.64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在 6 个月以内,本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直接进行销售。一般在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或在工厂内进行交货,转移对产品的控制权,智能生产线项目由客户验收合格后,转移对产品的控制权。付款方式通常有以下三种情况:有授信额度的在本集团授信额度内进行发货,无授信额度的客户,在发货前全额收款,或者根据合同相关条款收取一定比例的款项后安排发货,在发货的同时或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的目的地或完成验收手续,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本集团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本集团不承担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其产品质量保证按照法定的产品质量要求执行。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认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应将每个合同整体作为一个单项履约义务。

(5) 本期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251,461,364.26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 20.31% (上期: 22.91%),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	占全部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
WESTPORT POWER Inc. -Italy	68,246,007.33	5.51
巴克立伟(天津)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59,092,549.42	4.77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52,983,520.67	4.28
青岛澳柯玛智慧冷链有限公司	39,719,485.72	3.21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31,419,801.12	2.54
合计	251,461,364.26	20.31

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2,976.42	2,273,538.7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0,688.03	1,651,436.13
防洪税	0.00	0.03
车船使用税	2,880.00	5,202.34
房产税	4,704,414.10	3,938,372.47
土地使用税	951,199.74	1,058,261.79
水利建设基金	28,175.40	26,605.95
印花税	919,823.94	526,666.24
残疾人保障金	1,037,880.51	995,570.46
资源税	44,241.40	10,632.99
环境保护税	113,319.69	61,766.47
合计	12,285,599.23	10,548,053.59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24,504,141.81	25,102,152.18
业务经费	2,668,998.24	3,472,161.92
运输港杂费	1,267,317.73	16,642,973.38
仓储保管费	80,568.43	790,945.84
展览费	151,446.00	193,964.48
售后服务费	11,760,424.58	7,544,482.58
修理费	2,888,584.67	1,908,135.24
办公费	930,506.67	1,163,439.93
差旅费	1,143,279.75	3,252,169.75
包装费	1,345,758.84	1,700,058.84
其他	1,696,472.94	2,483,350.35
合计	48,437,499.66	64,253,834.49

3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办公费	3,752,586.56	4,294,022.52
差旅费	977,180.06	2,047,560.38
能源费	1,020,789.69	1,370,617.76
修理费	691,423.28	1,554,201.02
折旧费	1,487,241.39	1,305,393.74
职工薪酬	79,940,537.94	75,764,412.68
车辆费用	2,605,797.93	3,219,324.02
业务宣传费	136,895.22	533,435.13
业务招待费	1,184,939.43	1,666,783.13
无形资产摊销	3,324,087.14	4,548,499.96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587,846.63	14,554,455.37
-审计服务费用	1,577,920.07	3,172,971.46
-税务服务费用	142,373.22	169,272.25
-其他服务费用	6,173,190.65	4,060,635.40
-律师服务费	2,694,362.69	7,151,576.26
其他	13,224,040.30	12,601,475.40
合计	118,933,365.57	123,460,181.11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	36,144,089.71	22,532,097.99

3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17,022,353.30	23,916,520.92
减: 利息收入	1,382,803.91	594,605.67
加: 汇兑损失	2,382,414.02	-1,077,281.70
加: 其他支出	602,479.66	435,289.88
合计	18,624,443.07	22,679,923.43

3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3,392,982.63	1,776,000.00
递延收益转入	1,040,391.48	1,395,441.21
合计	4,433,374.11	3,171,441.21

40.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57,616.47	-11,144,686.42
理财收益	264,020.55	340,225.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300.00	4,242,939.27
合计	-10,663,895.92	-6,561,521.41

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225,789.36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0,613.19	-39,077.9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95,598.88	-11,998,516.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0,592.24	-324,482.0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00	-183,497.56
合计	-2,734,393.45	-12,545,574.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4,430,651.33	-27,136,553.3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109,122.43	-59,797.5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5,598.91	0.00
合计	-40,765,372.67	-27,196,350.86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77,928,300.45	5,882.89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收益(注)	277,325,171.56	0.0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03,128.89	5,882.89

注:2020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收益为处置五方桥房地产资产事项产生的处置收益,详见本附注“六、12 投资性房地产”相关内容。

45.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1,157,940.00	928,644.23
无法支付的款项	0.00	13,565.00
违约赔偿收入	249,869.90	688,735.59
其他	575,462.56	940,024.84
合计	1,983,272.46	2,570,969.66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委会奖励资金	0.00	12,675.00	来自北京市商务委员会的拨款	与收益相关
北京朝阳科学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资助	0.00	1,860.50	《北京市朝阳区质量技术监督局 知识产权局关于公布 2018 年朝阳区技术标准制(修)订资助项目评审结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北京中关村自主创新专项资金	0.00	174,891.00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拨付 2017 年度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技术标准部分)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金	0.00	1,500.00	《关于申报 2018 年北京市专利资助金的通知》《2018 年北京专利资助金审核结果公示》	与收益相关
燃气锅炉低氮改造以奖代补资金	0.00	490,500.00	燃气(油)锅炉低氮改造项目概况表	与收益相关
化解钢铁过剩产能企业人员安置补贴	0.00	79,201.77	市人社局财政局关于做好化解钢铁过剩产能企业人员安置的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费返还	0.00	16,105.66	失业保险费返还	与收益相关
承德市返还企业稳定就业失业保险费	0.00	24,379.30	贯彻落实稳定就业有关问题	与收益相关
发改局表彰奖金	0.00	10,000.00	关于对 2018 年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先进单位进行表彰奖励的通报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	0.00	17,531.00	关于实施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护航行动”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规模以上企业奖励	0.00	100,000.00	2019 年先进制造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中关村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	7,500.00	0.00	《2019 年中关村提升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技术标准指定、国际标准化组织部分)支持名单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北京地区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642,959.00	0.00	申报 2019 年度北京地区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资金项目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技能提升专项资金	52,272.00	0.00	关于印发《关于支持市管企业开展职工技能提升行动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局资金支持	455,209.00	0.00	关于召开 2020 年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政策培训会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57,940.00	928,644.23	—	—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4,989.12	339,822.78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4,989.12	339,822.78
违约金、罚款、滞纳金等	516,727.33	638,968.04
对外捐赠	550,000.00	50,000.00
其他	396,234.63	1,039,550.15
合计	2,147,951.08	2,068,340.97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7,700,144.11	5,298,300.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6,597.05	-1,253,374.71
合计	6,863,547.06	4,044,926.14

4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79,969.09	446,543.93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532,401.53	详见本附注六、1
应收票据	25,018,28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78,550,681.53	—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0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3,067,745.31
其中：美元	6,466,417.54	6.5249	42,192,727.81
欧元	107,381.38	8.025	861,735.57
港币	15,781.76	0.8416	13,281.93
应收账款	—	—	97,588,608.01
其中：美元	3,661,668.48	6.5249	23,892,020.67
欧元	9,183,375.37	8.025	73,696,587.34
其他应收款	—	—	978,735.00
其中：美元	150,000.00	6.5249	978,735.00
应付账款	—	—	15,089,635.23
其中：美元	2,112,148.88	6.5249	13,781,560.23
欧元	163,000.00	8.025	1,308,075.00
其他应付款	—	—	11,168,276.64
其中：美元	1,711,639.51	6.5249	11,168,276.64
长期借款	—	—	1,154,907.30
其中：美元	177,000.00	6.5249	1,154,907.3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境外经营实体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注册地为美国休斯顿,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子公司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生产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港保税区	天津港保税区	生产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上海市松江区	生产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生产
天海美洲公司	美国休斯顿	美国休斯顿	销售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生产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生产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研发

(续表)

子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6,140.18 万美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22,557.84 万元		55.00	设立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301.74 万美元		87.8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 万元		75.00	设立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54,522.5228 万元		38.51	设立
天海美洲公司	680.00 股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8,158.40 万元		61.10	设立
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0 港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986.28 万元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本期减少注册资本	本期调整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61.49	-20,731,607.67	0.00	0.00	0.00	0.00	200,363,386.32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25.00	-6,158,531.73	0.00	0.00	0.00	0.00	-11,416,264.03
天海美洲公司	10.00	286,210.23	638,557.67	-22,231,908.38	-926,292.72	-342,757.33	2,292,142.39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12.16	515,847.83	0.00	0.00	0.00	0.00	6,716,244.53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45.00	-11,053,432.55	0.00	0.00	0.00	0.00	82,360,196.25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8.90	74,177.20	0.00	0.00	0.00	0.00	21,816,597.95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00	5,573,519.11	0.00	0.00	0.00	0.00	28,752,288.74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20.00	-455,892.25	0.00	0.00	0.00	0.00	-893,483.89
合计	—	-31,949,709.83	638,557.67	-22,231,908.38	-926,292.72	-342,757.33	329,991,108.26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7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全部由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出资。经过两次增资,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4,522.52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出资 21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8.51%,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 170,412,703.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1.26%,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64,812,525.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23%。

根据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共有 5 名董事,其中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提名 3 名,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各提名 1 名,除出售公司全部资产等重大事项需要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外,审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等事项由全体董事中过半数的董事同意。管理层也均由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派出。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可以对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企业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146,627,419.57	415,906,048.06	562,533,467.63	228,699,279.97	11,022,930.81	239,722,210.78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145,262,193.46	24,803,580.57	170,065,774.03	210,884,867.09	4,845,963.03	215,730,830.12
天海美洲公司	53,556,685.68	44,560.89	53,601,246.57	24,442,517.59	1,154,907.30	25,597,424.89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39,980,911.40	16,538,763.92	56,519,675.32	5,262,156.97	0.00	5,262,156.97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162,680,925.61	171,675,129.32	334,356,054.93	153,632,869.95	0.00	153,632,869.95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34,544,173.40	107,172,629.07	141,716,802.47	85,203,478.51	656,170.45	85,859,648.96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69,048,890.23	67,656,122.16	336,705,012.39	181,535,143.32	11,408,425.38	192,943,568.70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65,771.96	67,147.77	132,919.73	2,600,339.16	0.00	2,600,339.16

(续表 1)

子企业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151,903,074.72	444,046,501.14	595,949,575.86	236,464,216.92	3,906,332.75	240,370,549.67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170,287,034.48	26,050,744.68	196,337,779.16	217,203,438.49	0.00	217,203,438.49
天海美洲公司	67,133,771.07	194,352.47	67,328,123.54	13,970,065.84	0.00	13,970,065.84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34,022,790.46	16,342,193.96	50,364,984.42	2,877,137.51	0.00	2,877,137.51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134,238,375.24	183,489,112.88	317,727,488.12	111,406,195.19	0.00	111,406,195.19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51,693,950.52	110,606,903.62	162,300,854.14	104,955,839.71	1,659,983.76	106,615,823.47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企业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91,489,197.64	71,527,388.12	163,016,585.76	36,171,100.38	10,951,637.23	47,122,737.61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412,726.60	109,171.38	521,897.98	709,856.16	0.00	709,856.16

(续表 2)

子企业名称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194,240,179.60	-32,767,769.34	-32,767,769.34	4,589,310.37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157,096,953.27	-24,799,594.85	-24,799,594.85	-3,166,699.63
天海美洲公司	127,342,052.19	1,522,918.61	-1,819,148.75	-4,393,908.83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51,174,192.89	3,769,671.44	3,769,671.44	-1,005,011.67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375,365,956.45	-25,598,107.95	-25,598,107.95	3,678,088.41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82,615,698.95	172,122.84	172,122.84	21,285,169.34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50,561,691.72	27,867,595.54	27,867,595.54	40,918,574.68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0.00	-2,279,461.25	-2,279,461.25	-325,594.60

(续表 3)

子企业名称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明晖天海气体储运装备销售有限公司	232,903,931.55	-24,717,823.39	-24,717,823.39	2,173,304.67
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	197,080,104.70	-28,799,464.28	-28,799,464.28	2,224,097.01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企业名称	2019 年度			
天海美洲公司	172,443,166.33	3,704,887.24	4,555,258.49	38,757,646.79
上海天海复合气瓶有限公司	44,129,424.39	3,367,407.95	3,367,407.95	2,804,226.07
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401,774,895.93	-21,791,904.63	-21,791,904.63	42,236,495.64
宽城天海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132,061,023.98	-12,546,885.13	-12,546,885.13	-8,470,639.06
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03,261,380.10	11,669,611.00	11,669,611.00	-5,501,636.80
东莞天成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0.00	-2,187,958.18	-2,187,958.18	-1,521,319.05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2020 年 3 月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天海美洲公司收回自然人股东郑国祥和郭志红所持有的天海美洲公司股份 520 股,其中郑国祥和郭志红各 260 股。本次减资后,天海美洲公司注册资本 680.00 股,本公司之下属子公司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持股 612 股,占比 90%;郑国祥持股 34 股,占比 5%;郭志红持股 34 股,占比 5%。

4.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	江苏省镇江市	生产		35.00	权益法
北京伯肯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10.91	权益法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租赁		49.00	权益法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		10.00	权益法

1) 江苏天海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由北京天海与南京毕博工贸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毕博)合资设立,其中北京天海出资 2,800 万元,持有其 35%股权。

北京天海以价值 985.58 万元的焊接瓶和乙炔瓶设备投资(以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方评报字第 2015011 号《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机器设备投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设备评估值 985.58 万元为参考)及作价 1,814.42 万元的焊接瓶和乙炔瓶专利、专有技术使用权(以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方评报字第 2015010 号《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无形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参考)共计 2,800 万元出资,占股 35%,南京毕博以现金 5,200 万元出资,占股 65%。

江苏天海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北京天海提名 2 名,南京毕博提名 3 名;江苏天海不设监事会,设 2 名监事,其中:北京天海和南京毕博各提名 1 名;江苏天海设总经理 1 名,由南京毕博提名;行政和人事负责人 1 名,由南京毕博提名;财务负责人 1 名,由北京天海提名;技术及质量负责人 1 名,由北京天海提名。江苏天海的日常管理主要由南京毕博派出的人员负责,达到对江苏天海施加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2) 伯肯节能成立于 2005 年 3 月,注册资本 6,300 万元,2015 年 7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代码 833077。2018 年 8 月 15 日,陕西航天科技集团有限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简称航天科技)将其持有的伯肯节能 10.91%股权(6,876,000 股)挂牌转让,2018 年 9 月 6 日,北京天海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了上述股权,并于 10 月 30 日支付了全部价款。2018 年 11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股权变更登记,2019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北京天海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伯肯节能董事会中派驻代表,参与伯肯节能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伯肯节能施加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3)京城海通注册资本 8,000 万元,北京天海以货币形式认缴 3,920 万元,持股 49%,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 日前。北京能通租赁公司以货币形式认缴 4,080 万元,持股 51%,认缴出资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40 万元、2019 年 3 月 1 日 2,010 万元。截至报告日,北京能通租赁公司已履行了全部出资义务。

京城海通股东合作协议第 5.5 条约定:“公司成立初期及运营阶段如出现亏损,由各方按照各自股权比例予以承担”、“公司盈利,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北京天海按承诺认缴出资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应付款,并按照认缴持股比例确认应享有京城海通的净利润。

4)注: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清智创公司)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天海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出资设立,法定代表人为武锡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中北京天海认缴出资 1,000.00 万元,持股 10%,认缴出资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北清智创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9 人,北京天海派出董事 1 人。本年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 重要合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1) 江苏天海(联营企业)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资产	62,665,378.44	49,493,652.2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698,046.02	15,165,298.60
非流动资产	80,469,336.06	75,054,860.57
资产合计	143,134,714.50	124,548,512.85
流动负债	34,243,055.34	23,517,199.33
非流动负债	0.00	400,000.00
负债合计	34,243,055.34	23,917,199.33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8,891,659.16	100,631,313.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112,080.71	35,220,959.73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调整事项	-6,413,928.00	-6,915,526.25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413,928.00	-6,915,526.25
--其他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698,152.71	28,305,433.4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140,489,698.19	54,661,838.44
财务费用	698,879.61	151,749.41
所得税费用	1,301,082.71	0.00
净利润	9,693,483.52	3,323,199.9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9,693,483.52	3,323,199.93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2) 京城海通 (合营企业)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资产	20,009,148.51	17,675,337.52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686,538.63	5,604,284.98
非流动资产	398,853,966.29	425,105,933.67
资产合计	418,863,114.80	442,781,271.19
流动负债	52,406,201.68	44,350,664.15
非流动负债	385,502,690.90	409,951,483.98
负债合计	437,908,892.58	454,302,148.13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045,777.78	-11,520,876.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332,431.11	-5,645,229.70
调整事项	9,332,431.11	19,208,000.00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其他	9,332,431.11	19,208,00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0.00	13,562,77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18,506.30	12,556.58
财务费用	433,134.58	10,715.19
所得税费用	—	
净利润	-31,184,446.38	-5,453,122.4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1,184,446.38	-5,453,122.47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 年度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7,822,953.97	19,315,983.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87,565.40	1,152,435.21
—其他综合收益	11,850.59	0.00
—综合收益总额	-475,714.81	1,152,435.21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有关,除本集团部分下属公司以外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下表所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0年12月31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3,067,745.31
其中:美元	6,466,417.54	6.5249	42,192,727.81
欧元	107,381.38	8.0250	861,735.57
港币	15,781.76	0.8416	13,281.93
应收账款	—	—	97,588,608.01
其中:美元	3,661,668.48	6.5249	23,892,020.67
欧元	9,183,375.37	8.0250	73,696,587.34
其他应收款	—	—	978,735.00
其中:美元	150,000.00	6.5249	978,735.00
预付账款	—	—	15,507,218.53
其中:美元	2,376,351.06	6.5249	15,505,453.03
欧元	220.00	8.0250	1,765.50
长期借款	—	—	1,154,907.30
其中:美元	177,000.00	6.5249	1,154,907.30
应付账款	—	—	15,089,635.23
其中:美元	2,112,148.88	6.5249	13,781,560.23
欧元	163,000.00	8.0250	1,308,075.00
其他应付款	—	—	11,168,276.64
其中:美元	1,711,639.51	6.5249	11,168,276.64
合同负债	—	—	36,969,229.69
其中:美元	5,650,558.37	6.5249	36,869,328.31
欧元	12,448.77	8.0250	99,901.38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全部为固定利率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京城机电	北京市朝阳区	国有资产	235,563.708296	50.67	50.67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京城机电	204,468.71	31,095.00	0.00	235,563.71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京城机电	24,573.5052	18,273.5052	50.67	43.30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4.(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机电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第一机床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郑国祥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郭志红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肖中海	子公司的股东/副总经理
徐炳雷	子公司的监事
英入才	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80,003,322.36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878,960.64	56,583,757.00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39.31	0.0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	48,882,999.95	136,587,079.36

注: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与天津天海高压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在年末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2,983,520.67	45,697,866.94
北京市机电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3,274.34	0.00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49,696.58	0.00
合计	—	66,246,491.59	45,697,866.94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1)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	1,905,920.65	23,971,365.52

(2)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第一机床厂	北京天海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	180,000.00	180,000.00
京城机电	本公司	房屋	454,511.90	517,952.38
合计	—	—	634,511.90	697,952.38

4. 关联方担保情况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京城机电	10,000,000.00	2020-4-21	2021-4-21	否
	30,000,000.00	2020-4-29	2021-4-29	否
	20,000,000.00	2020-6-18	2021-6-18	否
	20,000,000.00	2020-8-12	2021-8-12	否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30,000,000.00	2020-9-15	2021-9-15	否
	28,000,000.00	2020-9-25	2021-9-25	否
	30,000,000.00	2020-10-12	2021-10-12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拆入				
京城机电	25,000,000.00	2019-10-30	2020-11-9	—
	20,000,000.00	2019-8-30	2020-11-9	—
	9,950,000.00	2020-4-1	2020-12-30	—
	20,000,000.00	2020-4-1	2020-12-30	—
	8,000,000.00	2020-4-24	2020-12-30	—
	2,050,000.00	2020-5-28	2020-12-30	—
拆出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3-29	2024-3-28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中：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资产	390,661,904.76	0.00

7. 关联方利息费用/利息收入

关联方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利息支出）	2,715,284.93	2,631,556.19
郑国祥（利息支出）	219,641.57	0.00
郭志红（利息支出）	219,641.57	0.00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利息收入）	142,890.42	108,534.25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07,985.42	1,738.57	35,432.00	570.46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3,270,914.89	37,778.89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9,224.06	161.48	458,926.97	3,854.98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457,570.47	29,043.59	4,878,750.00	40,981.49
	肖中海	0.00	0.00	10,145.63	84.99
	徐炳雷	11,834.70	99.14	13,000.00	108.90
合同资产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21,844,947.03	183,497.56
预付账款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519,122.52	0.00	0.00	0.00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73,750.0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北京京城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902,227.27	902,227.27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4,879,030.65	13,622,085.95
	天津钢管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	7,295,646.36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90,165.89	2,590,165.89
	北京第一机床厂	478,800.00	0.00
	北京兰天达汽车清洁燃料技术有限公司	5,299.15	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574.30	55,359,666.64
	北京第一机床厂	7,359.09	667,359.09
	天津大无缝投资有限公司	1,704,203.53	1,704,203.53
	郑国祥	5,230,294.59	0.00
	郭志红	5,230,294.59	0.00
合同负债	江苏天海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133,780.66	189,968.80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市机电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0.00	7,000.00
	宽城升华压力容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428.00	428.00
应付利息	郑国祥	212,299.62	0.00
	郭志红	212,299.63	0.00
一年内到期的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00	1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5,540,454.46	0.00
专项应付款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00	115,9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北京京城海通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00	39,200,000.00
	北清智创(北京)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十、或有事项

1. 低温诉讼事项

本公司之下属公司北京天海低温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低温)收到上海君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正公司)的《民事起诉状》。要求天海低温向君正公司退还合同价款、资金占用损失、差旅费、车辆租赁费、公证费等共计 66,035,037.20 元;天海低温承担保全费、保险费及全部诉讼费用。目前案件正在诉讼过程中,天海低温正积极准备应诉,无后续进展。

2.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 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及工商变更事项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京城机电,共计 1 名发行对象。

2020 年 6 月 30 日,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已转至本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XYZH/2020BJA40505】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止2020年6月30日，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63,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4,83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04,802.04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7,725,197.9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63,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44,725,197.96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0年7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的总股本为422,000,000股，其中京城机电持有182,735,05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30%，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85,000,000股，京城机电持有股份数量增加至245,735,052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的50.67%。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交易方案，并经京城机电和北京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拟向李红等17名自然人及青岛艾特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青岛北洋天青数联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天青）80%的股份，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已获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尚需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和核准。

本次交易前，本集团主要从事压力容器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通过本次交易，本集团将获得北洋天青的控股权，业务范围将增加智能化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等整体解决方案业务。

本次交易将优质资产注入本集团，有利于智能化、信息化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业务与本集团原有的压力容器业务协同发展，优化产业布局，强化持续经营能力。通过本次交易，本集团将充分分享北洋天青在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积累及优势资源，助力本集团推进产业转型。

3.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其他重要事项。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7,928,300.45	5,88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91,314.11	4,100,085.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201,369.81	3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270,300.00	4,242,939.2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4,020.55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2,618.62	-426,015.54
小计	286,392,086.30	8,222,89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9,092.16	340,456.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6,746.14	2,171,805.35
合计	284,786,248.00	5,710,629.76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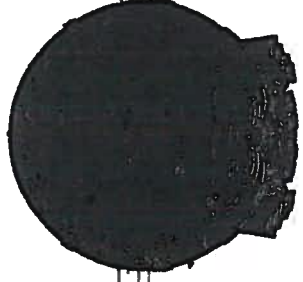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8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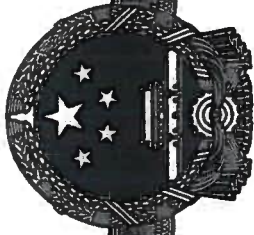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等事宜；基本建设及投融资的咨询业务；代理记账；其他会计、税务咨询、审计、税务、会计、法律等。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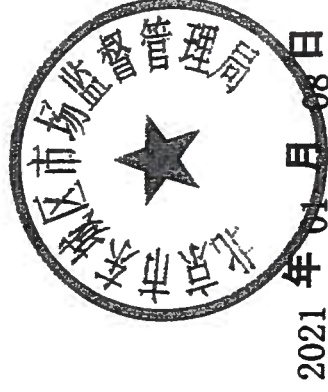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婉英、谭小霜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清算等事宜；基本建设及投融资的咨询业务；代理记账；其他会计、税务咨询、审计、税务、会计、法律等。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8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 名: 王政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69-12-08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10102891208304

1000081280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 08 月 0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政
证书编号: 10000812805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wit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ance within an appropriate time on the receipt of the loss.

注册会计师工作年度检验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政
 证书编号: 10000812805

1000081280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年 08 月 09 日



姓名 曲奥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08-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3251992082301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曲奥晴
证书编号：110101360116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110101360116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018 年 08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